

法治春风润巾帼 维权服务暖民心

本报讯(记者 查嘉琪 摄影报道)近日,八公山区妇联紧扣“建设法治安徽·巾帼在行动——维权服务进社区、进家庭、到身边”活动主题,联合基层街道、社区、村妇联及司法、法院等部门,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与维权服务活动,把法治温暖与关爱服务送到妇女群众身边,以法治力量守护家庭和谐、促进社区稳定。

在土坝孜街道小刘庄社区,区妇联联合法院举办主题座谈会暨维权服务活动。活动聚焦妇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权益保障问题,法院工作人员立足基层实际,结合婚姻家庭纠纷、家庭暴力预防等典型案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细致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现场讲解维

权流程,引导广大妇女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学会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在八公山镇钱湖村,区妇联创新普法形式,开展“板凳会”巾帼普法宣传活动。活动摒弃传统会场模式,巾帼志愿者与妇女群众围坐院落,拉家常、讲法律,在轻松融洽的氛围中开展零距离、接地气的普法宣传,真正把法律服务送到妇女群众“家门口”。工作人员结合真实案例以案释法,围绕婚姻家庭、反家暴、未成年人保护等热点内容细致讲解,耐心解答妇女群众提出的实际问题,帮助大家听得懂、记得住、用得上,有效提升依法维权意识和能力。

此次系列活动将专题宣讲与院落交流相结合,变“会场说教”为“院落互动”,打通了法治宣传服务的“最后一米”。



精准疏导解心结 温情帮扶助回归

本报讯(记者 查嘉琪 通讯员 吕响)3月9日下午,田家庵区司法局“新岸”社区矫正工作室特邀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俞长模,为全区30名女性社区矫正对象开展心理健康教育专题讲座。

活动现场,社区矫正对象敞开心扉,主动分享自身在心理健康方面的困惑与诉求。俞长模结合女性生理、心理特点,从专业角度深入浅出地剖析女性群体常见心理问题的成因与具体表现,讲解科学实用的情绪调适方法,引导大家正确认知情绪、接纳自我、关爱自我。同时,围绕爱情、婚姻、家庭三大主题,结合真实案例讲解亲密关系矛盾化解、家庭沟通技巧等内

容,帮助参训人员提升情绪管理与应对生活困境的能力,树立积极乐观的生活态度。

讲座结束后,与会人员围绕未成年社区矫正对象心理健康教育与危机干预开展座谈交流,深入分析未成年社区矫正对象的心理特征、突出问题及干预难点,探讨家校社协同帮扶、构建常态化心理疏导机制等工作路径。

此次活动有效缓解了社区矫正对象的心理压力,进一步增强了其回归社会的信心与勇气。下一步,田家庵区司法局将持续深化心理矫治工作,常态化开展心理健康服务,不断提升教育帮扶质效,助力社区矫正对象顺利回归社会、融入社会。

高速上水温“爆表” 巡逻交警秒变“修理工”

本报讯(记者 孙志来 通讯员 王成龙)春运虽近尾声,高速公路车流依然密集,安全保障工作丝毫不敢松懈。近日,滁新高速合肥段上演暖心一幕:一辆私家车因水温过高抛锚应急车道,淮南高速交警巡逻发现后迅速处置,既肯定了驾驶员的规范操作,又化身“修理工”帮忙排除故障,解了群众的燃眉之急。

当日下午,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高速一大队巡逻警组尤凯、石杨正在执行日常巡逻任务,当巡逻至滁新高速合肥方向176公里处时,发现一辆轿车开启双闪停在应急车道内,车后方规范摆放着三角警示牌。

见此情形,执勤人员立即将警车停在故障车后方预警,开启警灯、摆放锥桶,在做好现场安全防护后,迅速上前查看情况。

经询问,驾驶员从河南出发前往无锡,行驶至该路段时,突然发现车辆仪表盘水温过高,无法继续行驶。好在驾驶员临危不乱,迅速将车滑行至应急车道,并严格按照安全规范做好了现场防护。

“车辆发生故障后,你能迅速做到‘车靠边、人撤离、即报警’,这几步做得非常标准!”民警尤凯首先对驾

驶员的规范操作给予了充分肯定。

为帮助群众尽快脱困,尤凯在做好安全警戒后,打开故障车引擎盖仔细检查,确认是因冷却液不足导致水温过高。随后,他从警车后备箱取出备用冷却液,熟练地协助驾驶员完成加注。问题解决后,民警还顺手帮车主整理了后备箱杂物,并再三叮嘱:“水温已暂时下降,可低速行驶,请尽快从前方出口驶离高速,到修理厂做全面检查,确保安全后再继续赶路。”

“第一次在高速上遇到这种情况,心里特别慌,幸亏遇到了你们!”面对交警的热心帮助,驾驶员连声道谢。

高速交警温馨提醒:广大驾驶人长途出行前,务必对车辆轮胎、刹车、灯光、油液等进行全面检查,杜绝车辆“带病上路”。若在高速公路上发生故障或事故,请牢记“九字警句”——车靠边、人撤离、即报警。需立即将车辆停靠在应急车道,开启危险报警闪光灯,在来车方向150米外(夜间或恶劣天气扩大至200米)摆放三角警示牌,车上人员迅速转移至护栏外安全地带,并及时拨打110或122报警求助。



乡贤助调化矛盾 法情相融解心结

本报讯(记者 廖凌云 通讯员 闫康)近日,田家庵区人民法院巧用“新乡贤”力量,成功调解一起邻里借贷纠纷,既依法兑现当事人合法权益,也有效修复了乡邻情谊。

陆某与常某夫妇系同村远亲,2014年5月,常某夫妇因资金周转需求,向陆某借款70万元。后因投资失利,仅偿还5.2万元。陆某多次催讨未果,遂诉至田家庵区人民法院,要求常某夫妇偿还借款本金67万元及利息26.58万元,法院依法判决支持陆某全部诉讼请求。判决生效后,常某夫妇以经济困难为由,迟迟未履行还款义务,陆某随即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干警经多方核查,未发现被执行人名下有可供执行的财产。执行干警多次组织双方约谈协商,始终未能达成双

方均认可的还款方案,执行工作一度陷入僵局。

为破解执行难题,执行干警及时调整工作思路,在核实被执行人确有还款意愿及部分履行能力后,邀请双方熟悉的“新乡贤”共同参与调解。“新乡贤”立足乡情、晓之以理,以“以和为贵,莫因钱财伤了乡情”劝解双方,最终成功打开双方心结。陆某与常某夫妇共同前往法院,常某夫妇当场履行20万元还款,并就剩余案款与陆某达成分期还款协议。

据了解,“新乡贤”扎根乡土,熟知民情,是化解基层邻里矛盾的重要力量。田家庵区人民法院依托乡贤力量,将法理、情理、事理有机融合,有效破解执行难题,既彰显了司法权威,又涵养了文明乡风,为执行攻坚工作注入了新动能。